

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委文件

闵委发〔2019〕13号



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 印发《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 (2018-2022年)》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莘庄工业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区委、区人民政府各部、委、办、局，各区级机关，各人民团体，区各直属单位：

《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年）》已经六届区委72次常委会讨论通过，现印发各单位。

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

2019年3月14日

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 年）

按照《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 年）》《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及《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要求，现就落实乡村振兴关键举措，制定本区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闵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要贯彻落实本市关于推进“三园”工程、实施六大行动计划、落实三大保障机制的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要求。“三园”工程是指以全面提升农村环境面貌为核心的“美丽家园”工程，以全面实现农业提质增效为核心的“绿色田园”工程，以全面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核心的“幸福乐园”工程。通过落实“三园”工程这一重大抓手，促进闵行农村全面进步、农业全面升级、农民全面发展，到 2022 年，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形成城乡空间布局合理、功能多元多样、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健全、村容村貌整洁有序、农民生活宽裕的格局，把闵行的乡村基本建设成为镶嵌在品质卓越生态宜居现代化新城区内的美丽田园，让乡村成为闵行的亮点和底色，努力在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作出示范、走在前列。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顶层设计和因地制宜相结合。按照中央和市委、市政府战略决策部署，结合自身实际，加强顶层设计，加强配套政策制订，明确目标任务。在此基础上，遵循乡村建设规律，坚

持因地制宜，街镇、村从实际出发，科学推进、从容建设。

（二）坚持突出重点与整体推进相结合。推进“三园”工程建设，应突出重点，聚集全区资源聚焦乡村振兴中的短板与瓶颈问题、重点任务，力求取得实效；同时也要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20字要求，整体推进好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各方面工作不断取得进展。

（三）坚持前瞻性和操作性相结合。既要提高站位，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在更高层次上审视谋划乡村振兴；又要做到乡村振兴相关工作项目化，确保目标任务可量化，工作举措可操作，业绩实效可考评，努力使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三、主要内容

（一）“美丽家园”工程

1. 落实“十百千”行动。落实中央和本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到2022年，全区争取创建成10个以上乡村振兴示范村，争取创建成20个以上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形成一批可推广、可示范的乡村建设和发展模式。

——加快郊野单元（村庄）等相关规划编制。完成区村庄布局规划、浦江镇镇级村庄布局规划编制报批工作；落实本市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计划要求，2019年底前完成我区革新村以外的其他保留村所属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高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质量，明确乡村发展定位、布局、规模、路径，并同步开展村庄设计工作；完善规划实施机制，确保规划顺利落地。（区规土局牵头，涉农街镇实施）

——加强风貌引导和项目建设。扎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2019 年做好 2 个村的村庄改造收尾工作；2019 年完成 10 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实现全面完成全区 68 个村美丽乡村建设的目标，在全区落实美丽乡村长效管理、民房出租规范管理等制度，促使全区农村环境面貌焕然一新并得到长效巩固。从让农村更美出发，大力推进保留村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集建区外完成美丽乡村建设并将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存在的撤并村创建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鼓励各村结合实际，学习借鉴华漕镇赵家村美丽乡村建设的经验，加强风貌保护和引导，注重乡村自然肌理，优化乡村空间布局，推进农村建筑风貌与乡村色彩的协调统一，留住江南水乡的独特风貌和韵味，展示闵行地域特色。坚持以项目为载体，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水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分类、农业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生态廊道、农田林网和“四旁林”建设等工作，努力打造绿色生态村庄。

（区农委<区美村办>牵头，区发改委、区建管委、区交通委、区规土局、区绿容局、区水务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公安分局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2. 实施农居相对集中。进一步完善支持政策，创新安置方式，推进农民向城镇集中居住。在加快编制各类农村规划的同时，积极推进村落散户向经规划的农民集中居住点平移。到 2022 年，基本完成“三高”沿线、生态敏感区、环境整治区自然村落归并。

——强化规划空间引领。按照“建设用地不增加、耕地不减少”和“人地挂钩”的原则，合理安排建设用地规模，满足集中居住和公共服务配套用地需求。对于农民进城镇集中居住所需的建设用地，运用增减挂钩政策，实行周转指标制度。（区规土局

牵头，涉农街镇实施）

——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把握好当前农宅进入集中翻建的窗口期，加强对市级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文件的学习，结合本区实际，加大对农民相对集中居住问题的研究，选择相关村进行试点探索，研究制定近期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实施计划，积极推进“三高两区”、规划撤并村、纯农地区 30 户以下自然村的农民相对集中居住。顺应城镇化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对集建区内撤并村结合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农民集中居住。把握好撤并村实施范围和节奏，统筹考虑配套设施建设任务，既不盲目搞建设，也要满足未搬迁农户的基本公共服务需求。完善村民建房管理制度，引导农民按照规划和设计，依法依规建房。进一步提升农民居住配套服务水平，全面改善农民住房条件。（区规土局、区委政研室牵头，区发改委、区建管委、区财政局、区土地征收中心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二）“绿色田园”工程

1. 加快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以绿色生态为导向，全面提升农业绿色生产技术和设施装备水平。到 2022 年，农田化肥、农药施用量分别下降 21%和 20%，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30%，农业组织化率达到 90%。

——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实施休耕养地，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强化绿色食品认证，农药、兽药、化肥等投入品经营和使用环节实现全程追溯管理；全面实现农作物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探索生态循环水产养殖模式，实现规模化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全覆盖。统筹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蔬菜生产保护区等布局规划。到 2022 年，建设 2 个生态循

环农业示范镇，打造 10 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区农委牵头，区规土局、区财政局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强化农业科技装备支撑。选育推广高效优质多抗的农作物新品种；推广绿色高效的肥料、饲料、生物农药等农业投入品；引进蔬菜瓜果绿色高效生产、水产生态循环养殖等节能低耗智能设施装备，争取建设蔬果绿色生产示范基地；实施“互联网+”绿色农业，构建农业公共信息化平台，建设农业“一网”“一图”

“一库”（闵行门户网站农委频道，闵行农业地理信息管理系统，闵行农业资源数据库），提高农业精准化服务管理水平。（区农委牵头，区科委、区财政局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2. 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推动农业产业园和农业产业联盟建设，提升家庭农场和合作社发展质量，创建地产农产品品牌，推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到 2022 年，做强做大 2 个农产品知名品牌。

——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主体。积极探索马桥镇、浦江镇大治河南部等区域农业产业园建设。积极推动马桥镇优质稻米产业联盟、浦江镇大治河南部区域蔬果产业联盟、浦江镇革新村蔬果产业联盟、华漕镇蔬菜产业联盟、吴泾镇花卉产业联盟发展。以保留村为重点建立土地流转带方案评审准入机制，以绿色认证和场容场貌等为抓手建立合作社退出机制，提升合作社发展质量。大力发展以经营区域公用品牌、地理标志和特色农产品为重点的合作社联社。完善家庭农场支持发展政策，鼓励创建多种类型的家庭农场，鼓励家庭农场组建合作社。探索建立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的农业整合发展模式。开发农业新功能新模式，培育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继续推动浦锦街道丰收村乡村民宿、华漕镇苏河原

舍田园商旅综合体、吴泾镇放鹤农谷、革新村精品休闲农业的发展，依托古镇、美丽乡村等资源培育一批符合闵行特色和定位的精品乡村旅游项目。（区农委牵头，区财政局、区旅游局、区规土局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创建地产农产品品牌。加快建设以龙头企业为引领的集生产、加工、物流和销售为一体的优质大米全产业链，打造闵行大米标志性品牌。围绕开展绿色食品认证和发展特色农产品，鼓励各农业主体通过电商平台留住线上消费群体，深入实施“优质农产品进社区”、“开设田头超市”等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品牌农产品营销体系。完善农产品品牌培育、发展和保护机制，塑造闵行农产品整体品牌形象，培育区域特色明显、市场知名度高、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品牌，争取实现国家级农产品品牌零的突破。到2022年，知名品牌年销售额达3亿元。（区农委牵头，区经委、区财政局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三）“幸福乐园”工程

1. 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有针对性对农民开展培训，促进农民非农就业，加快培育职业农民；发展新型集体经济，增加财产性收入；加强农村综合帮扶，拓宽增收渠道，确保农民收入持续增长。

——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全面推行符合闵行实际的培训服务模式，实现农民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服务全覆盖。鼓励农民多种形式创业，扩大未就业且有就业意愿的农民的非农就业；实施非农就业农民技能培训，提升已就业农民的职业技能水平。加快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到2022年，全区共完成农民非农培训25000

人次，培育 530 名新型职业农民。（区人社局、区农委牵头，涉农街镇实施）

——深入推进农村改革。全面推进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2019 年基本完成、2020 年全面完成全区剩余 7 个镇的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加快推进难点村的村级改革工作，因村施策，稳妥推进。结合《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贯彻落实，进一步在改革后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规范健全以“三会四权”为标志的农村现代化法人治理架构，巩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六项股份权能改革成果，切实保障农民财产权益。继续巩固村财镇管机制，继续加强农村“三资”监管。积极促进农村集体经济转型发展和农民长效增收。在政策范围内，积极盘活存量集体建设用地资源，鼓励镇、村集体经济组织结合实际探索建立“造血”机制。鼓励农民通过提升环境、居住条件、规范出租管理等提高其财产性收入。深入开展农村综合帮扶，加大帮扶力度，提高统筹层级，建设一批长期稳定收益的帮扶“造血”项目，提高农户生活质量和水平，增强村集体经济自主发展能力。（区农委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规土局、区财政局配合，各街镇实施）

2. 提升农民美好生活水平。完善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升养老、医疗、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和创新乡村治理，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不断提高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形成镇有“院”、片有“所”、村有“点”的设施网络，每个镇至少有 1 个与辖区养老服务需求相适应的保基本养老院；在镇域范围形成若

千个片，每个片区设有 1 个托老场所；在村里，大力发展互助式养老服务，推广示范睦邻点建设，到 2022 年，全区建成示范睦邻点 30 家，有条件的村可建设“农村版”长者照护之家。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培养，加快培养新乡村医生。到 2022 年，每所村卫生室配备不少于 2 名乡村医生，其中至少 1 名具有执业助理医师或以上职称。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区化集团化办学覆盖全区 100% 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计划 5 所乡镇学校开工建设，中小学创新实验室 100% 全覆盖，加强 11 所上海市“强校工程”实验校建设，推进“城乡学校携手共进项目”，促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加大优质教师统筹力度。加大农民喜闻乐见的文化配送力度，推动“戏曲进乡村”，推进农村标准化综合文化活动室建设，为农民举办参与文艺演出、体育健身、民俗集庆等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深入挖掘乡村特色文化符号，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乡村传统文化精品。（区民政局、区卫计委、区教育局、区文广局牵头，区规土局、区财政局配合，涉农街镇实施）

——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推行区域化党建、乡村治理、群众工作、群防群治相融合的网格化工作模式。实施“阳光村务工程”，到 2022 年，实现村务公开和民主监督信息化全覆盖。创建农村社区示范点，到 2022 年，力争市级农村社区示范点创建比例达到 35%，实现区级农村社区示范点创建全覆盖（不含“空壳村”）。推行村干部开放式办公，加强村干部与村民面对面沟通，提升服务效能。深入推进乡村依法治理。深化文明村镇创建，到 2022 年，实现市级文明镇全覆盖。加强平安乡村创建，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和“智能安防”建设。到 2022 年，全面完成村民自治

章程和村规民约的健全完善工作。深化本地农民与来沪人员的自治共治管理机制，共同维护村庄的整洁和谐。（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文明办牵头，涉农街镇实施）

四、保障机制

（一）责任机制。各涉农街镇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责任主体，党政一把手都要亲自抓。各相关部门要加大政策研究，提供制度供给，发挥重要支撑和保障作用。要根据《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及本方案确定的目标和任务，落实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明确时间节点，有序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二）督查机制。根据年度工作清单和目标任务，区层面加大对各涉农街镇乡村振兴工作的督查力度。根据工作重点，开展专项督查，检查进度，发现问题，全面推进。督查情况向区委、区政府专题汇报，向各有关街镇通报。

（三）考评机制。根据《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加强考核考评工作，每年度对涉农街镇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情况进行考评。

附件：1. 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年度目标
2. 2019年闵行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

附件 1

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年度目标

类别	序号	重点任务	2019 年目标	2020 年目标	2021 年目标	2022 年目标
(一) “美丽家园” 工程	1	加快郊野单元(村庄)等相关规划编制工作。	完成区村庄布局规划、浦江镇镇级村庄布局规划编制报批工作;完成我区革新村以外的其他保留村所属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同步开展村庄设计。	加强对涉农街镇规划实施的指导和服务。	加强对涉农街镇规划实施的指导和服务。	加强对涉农街镇规划实施的指导和服务。
	2	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和美丽乡村示范村,扎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工作。	完成革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同时启动马桥镇 3 个保留村等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申报 5 个美丽乡村示范村并积极创建。实现农村垃圾分类全覆盖。以街镇为主体,加强农村生活污水长效管理,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成果,完成相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建设。开展农村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农村中小河道劣五类占比小于 15%。制定“四好农村路”实施方案,开展本区 2019 年度计划内“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 28 条段,32 公里,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镇创建。	争取创建成 3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和 5 个美丽乡村示范村。巩固农村垃圾分类全覆盖成果。以街镇为主体,加强农村生活污水长效管理,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成果。开展农村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农村中小河道劣五类占比小于 5%。开展本区 2020 年度计划内“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 31 条段,33 公里;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镇创建。	创建 3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和 5 个美丽乡村示范村。巩固农村垃圾分类全覆盖成果。以街镇为主体,加强农村生活污水长效管理,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成果。开展农村中小河道综合整治,消除农村中小河道劣五类水体。开展本区 2021 年度计划内“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 4 条段,3.4 公里;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镇创建。	累计创建成 10 个以上乡村振兴示范村、20 个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巩固农村垃圾分类全覆盖成果。建立长效管理制度,全面加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和河道长效管理,巩固整治成果,进一步提升河道水质、改善水环境。开展本区 2022 年度计划内“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工程 1 条段,1.5 公里;系统总结本区“四好农村路”工作经验做法,评估实施成效,进一步优化和巩固工作机制。

(一) “美丽家园” 工程	3	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学习研究市级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新政策新文件,开展我区近期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实施计划研究工作。	以“三高两区”、规划撤并村、纯农地区 30 户以下自然村为重点,开展农民相对集中居住试点探索,积极推进在集建区内结合项目建设加快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积极推进“三高两区”、规划撤并村、纯农地区 30 户以下自然村的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在集建区内结合项目建设加快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积极推进“三高两区”、规划撤并村、纯农地区 30 户以下自然村的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在集建区内结合项目建设加快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二) “绿色田园” 工程	4	以绿色生态为导向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加快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	农田化肥、化学农药施用量分别比 2017 年下降 11%、6.5%。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15%。	农田化肥、化学农药施用量分别比 2017 年下降 15%、11%。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25%。	农田化肥、化学农药施用量分别比 2017 年下降 18%、16%。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27%。	农田化肥、化学农药施用量分别比 2017 年下降 21%、20%。地产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30%。
	5	探索农业产业园建设,推动农业产业联盟发展,建立土地流转带方案准入机制和合作社退出机制,提升合作社发展质量。	推动革新村农业产业园建设,推动马桥优质大米产业联盟发展。研究探索浦江大治河南部区域农业产业园发展。	继续推动马桥优质大米产业联盟发展,探索华漕蔬菜产业联盟建设,探索吴泾花卉产业联盟建设,完善革新村农业产业园建设,研究探索浦江大治河南部区域农业产业园发展。	继续完善革新村农业产业园、马桥优质大米产业联盟、华漕蔬菜产业联盟、吴泾花卉产业联盟建设。研究探索浦江大治河南部农业产业园建设。	继续完善革新村农业产业园、马桥优质大米产业联盟、华漕蔬菜产业联盟、吴泾花卉产业联盟建设。研究探索浦江大治河南部农业产业园建设。
	6	依托古镇、美丽乡村、交通优势等资源培育一批符合闵行特色和定位的精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	重点培育 2 个精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	重点培育 2 个精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	重点培育 2 个精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	累计培育 8 个以上精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
	7	以农业龙头企业为引领,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品牌农产品营销体系,培育优质大米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品牌。	开展新增 1 个市级农产品品牌培育工作。	新培育成功 1 个市级农产品品牌。	继续开展新增 1 个市级农产品品牌培育工作。	累计培育成功 2 个市级农产品品牌。

(三) “幸福乐园” 工程	8	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实施农民就业培训，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促进农民创业就业，实施农民非农培训 7000 人次；培育职业农民 20 名，开展农民农业就业培训 1500 人次。	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实施农民非农培训 5000 人次；培育职业农民 20 名，开展农民农业就业培训 1500 人次。	促进农民就业创业，按需实施农民非农培训；培育职业农民 20 名，开展农民农业就业培训 1500 人次。	促进农民就业创业，按需实施农民非农培训；培育职业农民 20 名，开展农民农业就业培训 1500 人次。
	9	全面推进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基本完成剩余 7 个镇的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全面完成剩余 7 个镇的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巩固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	巩固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
	10	深化农村综合帮扶，促进涉农地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	经济相对薄弱村数量在 2018 年基础上减少 20%、生活困难农户可支配收入比 2018 年增加 10%。	经济相对薄弱村数量在 2019 年基础上减少 20%、生活困难农户可支配收入比 2019 年增加 10%。	经济相对薄弱村数量在 2020 年基础上减少 20%、生活困难农户可支配收入比 2020 年增加 10%。	经济相对薄弱村数量在 2021 年基础上减少 20%、生活困难农户可支配收入比 2021 年增加 10%。
	11	提高农村养老服务能力，开展乡村医生业务培训，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强化农村公共文化服务。	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开展全覆盖乡村医生业务培训。推进农村养老美好生活行动计划，新增示范睦邻点 4 个。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开工建设 5 所乡村学校，实施初中强校工程，推动教师柔性流动。完成梅陇镇曹中村、吴泾镇星火村、新建村 3 个农村标准化综合文化室服务功能提升创建；依托“闵行文化云”平台，继续开展公共文化资源配送和文艺指导员配送工作。	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开展全覆盖乡村医生业务培训。推进农村养老美好生活行动计划，新增示范睦邻点 8 个。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持续推进 5 个城乡携手共进项目，完成 5 个项目的终期评估；公办中小学创新实验室 100%全覆盖。做好全区 68 个农村综合文化室服务功能提升长效管理工作；依托“闵行文化云”平台，继续开展公共文化资源配送和文艺指导员配送工作。	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开展全覆盖乡村医生业务培训。推进农村养老美好生活行动计划，新增示范睦邻点 8 个。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申报、推进新一轮城乡携手共进项目。做好全区 68 个农村综合文化室服务功能提升长效管理工作；依托“闵行文化云”平台，继续开展公共文化资源配送和文艺指导员配送工作。	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开展全覆盖乡村医生业务培训，每所村卫生室配备不少于 2 名乡村医生，其中至少 1 名具有执业助理医师或以上职称。推进农村养老美好生活行动计划，新增示范睦邻点 6 个。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11 所“强校工程”实验校教育教学状态明显改善，整体办学质量明显提高。做好全区 68 个农村综合文化室服务功能提升长效管理工作；依托“闵行文化云”平台，继续开展公共文化资源配送和文艺指导员配送工作。

(三) “幸福乐园” 工程	12	实施“阳光村务工程”，实现村务公开和民主监督信息化全覆盖。全面完成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健全完善工作。加强市级文明镇村创建评选活动，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	制定本区深化完善村级民主监督的实施细则，组织开展培训工作，研究村务公开信息化试点推行工作；指导基层完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创建 5 家市级和 15 家区级农村社区示范点。成功创建市级文明村 39 家，市区两级文明村创建率不低于 70%。	全面推行村务公开信息化平台建设；创建 5 家市级和 15 家区级农村社区示范点；着重抓好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的贯彻落实。成功创建市级文明镇 8 家。	完善村级民主监督机制和村务公开信息化手段；全面完成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健全完善工作；创建 5 家市级和 15 家区级农村社区示范点。市区两级文明村创建率不低于 75%。	实现全区村务公开信息化全覆盖；创建 5 家市级和 15 家区级农村社区示范点。实现市级文明镇全覆盖。
------------------------------	-----------	--	---	--	--	---

附件 2

2019 年闵行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

根据《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和《闵行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 年）》要求，围绕“三园”工程，特制定《2019 年闵行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加大配套政策制定力度，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做到目标任务可量化、工作举措可操作、业绩实效可考评，努力使本区乡村振兴战略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一、以建设“美丽家园”为核心，全面提升农村环境面貌

（一）编制高质量农村规划。完成区村庄布局规划、浦江镇镇级村庄布局规划编制报批工作；完成我区革新村以外的其他保留村所属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高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同步开展村庄设计。开展郊野乡村风貌规划设计和建设导则培训，在规划中应用郊野乡村风貌规划设计和建设导则。

（二）实施高标准示范村建设。落实中央和本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完善美丽乡村示范村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标准，将宅基地相对集中归并列入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工作内容。制定 2019-2021 年美丽乡村示范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计划。完成革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同时启动马桥镇 3 个保留村等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申报 5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并积极做好创建工作。通过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腾挪空间，优先保障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用地需求，对列入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计划的项目落实建设用地周转指标。

（三）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把握好当前农宅进入集中翻建的窗口期，学习研究本市新一轮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政策，结合本区实际，出台新一轮农民集中居住政策，制定 2019 年度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推进计划，优化农民集中居住实施方案编制和批复，建立 2019-2022 年农民相对集中居住项目库。优先聚焦“三高”沿线、生态敏感区、环境综合整治区，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启动农户相对集中居住。对集建区内撤并村结合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农民集中居住。加强风貌引导，结合村民住房方案图集，鼓励农民在建房中加以应用。加强已出台的乡村振兴规划土地等支持政策的落地工作。学习研究年内将完成修订的本市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结合“三块地”改革，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

（四）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研究制定《闵行区“四好农村路”建设五年行动计划》，开展农村公路新改扩、提档升级改造工作，并建立区、镇、村三级路长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市级督导、以区为主、镇村配合”的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体制，继续做好“四好农村路”示范镇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强农村公厕建设，完成农村厕所现状摸底，改厕方案编制及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无害化改造，努力推动农村公厕提档升级，开展星级乡村旅游厕所、最美农村厕所建设。完成 1 个国家卫生镇复审，1 个镇新创国家卫生镇任务。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完善和提升农村环卫设施设备，推进就近就地型湿垃圾处理站和可回收物点、场、站建设，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加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作力度，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完成相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劣 V 类水体控制，实现农村中小河道劣

五类占比小于 15%。全力推进林地建设，完成 2018 年林业建设市级验收，确保完成生态廊道建设 1000 亩、公益林建设 200 亩的目标。积极开展村庄绿化。全面推进违法建筑治理。推进农村村庄改造，做好 2 个村的村庄改造收尾工作。完成 10 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实现全面完成美丽乡村建设的目标，在全区落实美丽乡村长效管理。强化党建引领，总结推广农村民房出租规范管理经验，加快规范民房出租信息平台建设，强化民房出租规范管理，巩固农村社会治理长效机制。总结推广农村架空线治理试点经验。

二、以建设“绿色田园”为核心，全面实现农业提质增效

（五）加快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启动新一轮农业布局规划修编工作。结合蔬菜保护镇建设，启动乡镇农业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全面推进建设生态循环农业，围绕 2019 年化肥、化学农药施用量分别比 2017 年下降 11%、6.5%的目标，建设 4000 亩水稻绿色生产基地，推进 1 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建设。提升蔬菜保护区装备水平，启动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集成示范蔬菜生产自动化、智能化设施装备，打造 1 个蔬菜机械化生产示范基地。全面提升绿色农产品认证比重，争取将绿色认证率由目前的 5.79%提升至 15%。努力改善农业合作社环境面貌，对积极参与绿色农产品认证、场容场貌较好的合作社，进行农业政策聚焦，予以重点扶持，逐步推进这些合作社的农用设施更新改造；加强农田环境整治，发挥农业景观作用，形成田园美景。推进农业公共信息化平台建设，实施“互联网+”绿色农业，建设农业“一网”“一图”“一库”（闵行门户网站农委频道，闵行农业地理信息管理系统，闵行农业资源数据库），提高农业精准化服务管理

水平。

（六）培育现代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完善家庭农场支持发展政策，鼓励创建多种类型的家庭农场，指导发展 10 个家庭农场。树立 1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典型。引进优质农业龙头企业，积极支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推动革新村农业产业园建设，推动马桥优质大米产业联盟发展。研究探索浦江大治河南部区域农业产业园发展。研究探索建立“龙头企业+合作社”的农业整合发展模式。开展农产品知名品牌培育工作，打造地标性农产品品牌。以保留村为重点建立土地流转带方案评审准入机制，以绿色认证和场容场貌等为抓手建立合作社退出机制，提升合作社发展质量。逐步培育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继续推动浦锦街道丰收村乡村民宿、华漕镇苏河原舍田园商旅综合体、吴泾镇放鹤农谷、革新村精品休闲农业等发展，依托古镇、美丽乡村等资源培育一批符合闵行特色和定位的精品乡村旅游项目。

三、以建设“幸福乐园”为核心，全面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七）深化农村综合帮扶。落实本市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相关工作要求，制定本区农村综合帮扶政策，制定工作方案，开展生活困难农户确认等工作。继续对涉农地区集体经济组织回购、改造、开发经营性物业进行扶持，继续实施生态补偿政策，继续开展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研究探索纯农地区村集体经济组织增收新途径，建立“造血”机制，在政策范围内，积极盘活存量集体建设用地资源，鼓励有能力的镇村稳妥投资楼宇等优质物业资产，促进产业升级发展，帮助农民实现增收。

（八）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出台《闵行区农民技能培训促进就业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加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新培

育新型职业农民 20 名。实施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培养青年农场主。建立农民职业培训数据库，实名制、全过程、动态化跟踪落实个人培训及就业情况。对有就业意愿的未就业农民提供培训并扶持上岗，对在岗农民根据需要开展各类培训 7000 人次。加大就业援助扶持力度，鼓励企业吸纳安置被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的离土农民，促进离土农民市场化就业。对 163 名建档立卡的农民提供职业培训等公共就业服务，其中当年新增就业 98 名。实施积极的创业扶持政策，帮助乡村创业者自主创业，鼓励创业带动就业。

（九）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大土地、资源、资产向农业农村地区倾斜，多形式、多渠道发展农村集体经济。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村级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在应改尽改基础上，2019 年进一步做好相关村级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全面启动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年内基本完成剩余 7 个镇的镇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任务。进一步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平台，并研究制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营的管理指导意见，建立相应的考核机制，采用“制度+科技”手段，不断深化股份权能改革。根据农业农村部要求，完成集体经济组织的换证赋码工作，确保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建设全区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贯彻实施《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机制，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促进村集体经济组织业态升级，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经营道路。巩固“村财镇管”机制，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十）提高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农村养老美好生活三年行动计划，新增示范睦邻点 4 家，新建长者照护之家 2 个，按照

2019 年市政府实事项目计划完成薄弱养老机构改造。优化乡村医生队伍结构，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开展乡村医生岗位业务培训不少于 200 人次，每人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 2 周。加大农村文化设施建设和文化配送力度，完成梅陇镇曹中村、吴泾镇星火村、新建村 3 个农村标准化综合文化活动室服务功能提升创建工作，依托“闵行文化云”平台，继续开展公共文化资源配送和文艺指导员配送。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开工建设 5 所乡村学校，实施初中强校工程，推动教师柔性流动。

（十一）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强化基层党建，不断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探索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有效路径。推进村级民主监督建设，实施“阳光村务工程”，推进网络电视、移动端 APP 或微信公众号等村务公开信息化平台建设；全面推行村干部开放式办公，加强村干部与村民面对面沟通，制定本区深化完善村级民主监督的实施细则，组织开展培训工作；研究村务公开信息化试点推行工作。指导基层完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创建 5 家市级和 15 家区级农村社区示范点。加强平安乡村创建，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和智能安防系统建设，实现村级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全覆盖、全联网。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试点培育 2-3 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加强市区两级文明镇村创建评选工作，夯实创建基础，为全国文明镇村推选打好基础。加强党建引领下的乡村社会治理，深化农村社区精神文明建设，树立、宣传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先进典型和优秀案例，教育和引导村民

自觉遵守村民自治章程等规范性制度文件，将村规民约落到实处。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三级阵地网络建设。加强全区宠物犬等动物防疫工作。开展“美丽庭院”评选工作，设置考核指标，组织老党员、老干部、村民代表等成立考评小组，对获得“美丽庭院”荣誉的农户，利用美丽乡村长效管理以奖代补等相关资金予以鼓励，促进乡风民风明显改进，基层治理不断加强。